

网民大会堂

话题:杭州拟规定人才专项用房可半价购买,引网友热议

网友发言

既是人才,收入已经很高,“半价房”对普通人不公平。既是人才,需要用半价房去吸引,何不直接支付更高的薪酬?这样更市场化。如何界定是否为人才,应该有明确的标准,起码应该事先把名单拿出来让民众评一评、议一议,是不是这个道理?

北京网友

事实上,一些地方早就有类似的做法。作为一项吸引人才的政策,其初衷可能是好的。民众担心的是,初衷良好的政策会在执行中变味,比如说会造成不公,会导致公共财政的浪费,这些问题都需要职能部门及时站出来澄清,释疑民众。

广东网友

话题:我国每年5.7万煤矿工人患尘肺病,6000余人死亡

网友发言

调研显示,多数煤矿井下粉尘浓度严重超标,自1983年至2008年,煤尘最高浓度范围每立方米198~3420毫克,超过国家标准49.5~855倍,每年有大量职工患上尘肺病。截至2007年年底,全国煤矿企业累计尘肺病患者31.2万例(不包括乡镇煤矿),尘肺病检出率高达7.2%。既然早就有调研,为何不早点加强监管呢?疑惑中。

腾讯网友

调研显示,部分企业在岗职工的最低受检率只有32.2%;有64.3%的煤炭集团没按照规定对退休工人进行体检。此外,企业职业病平均漏诊率为3.72%,漏诊率最高达20%。哎,数据触目惊心啊。接下来,希望“多数煤矿井下粉尘浓度严重超标”的问题能被相关部门足够重视。发现问题只是第一步,尽快解决问题才是王道啊。

新浪网友

“行贿者承诺靠不住”是忏悔还是撒娇



锐评

行贿者的承诺是靠不住的,情妇的甜言蜜语也是靠不住的。那么,什么才是靠得住的呢?假使他们的“承诺”个个固若金汤,后果又会如何?其实,作奸犯科者的忏悔千千万万,鲜有诉及根本的切肤之感——靠得住的不是官员的意识或能力,也不是行贿者或情妇的义气,而是严丝合缝的权力构架与铜墙铁壁的监管体系。如果一把手的权力不是那么“通天”,如果权力作为都曝晒在阳光下底下,公权执掌者又何至于时刻游走在诱惑与风险的边缘? ——《华西都市报》

《竹林爱情角》跟踪,市民称遇到过婚托(A12版) “竹林爱情角”留给我们哪些思考?

□晚报评论员 李记



马上评论

位于嵩山路与中原路交叉口西南角的“竹林爱情角”,近日连续被晚报报道。综合报道反映的事实,我们不难发现,“竹林爱情角”是个矛盾体。一方面,它“公益”,初衷美好。比如说收费低,正规的婚介所登记收费600~700元,这里10元钱就能成为终身会员;比如说它“卓有成效”,“5年来撮合近千对”的成绩,是不能磨灭的事实。

但另一方面,它是不规范的。从法理上说,“竹林爱情角”没有在民政部门注册、没有在工商部门办执照、没有固定办公地点、没有留办电话、拦绳收费和收取会费没有在物价部门审核批准,公益绿地正在被破坏中,理应被取缔——“公益”并不意味着不被管理。从情理上说,“捣乱的人越来越多”意味着有会员已经受骗——不管是不是有婚介所派婚托来捣乱,为了维护市民的合法权益,取缔“竹林爱情角”在情理之中。

但是,取缔之后,还涉及“善后”的问题。6000多名会员,应该给个说法。组织“竹林角”的毛玉雪老人在接受采访时说,会员们的会费,基本上都用在正常开支上了,4个组织者每个月发不了几百元的工资。毛玉雪老人所说应该属实,接下来的问题是,如果几位组织者想处理“善后”事宜,不妨有以下几方面的努力:比如说,近期收取的、还未履行服务的“会员会费”,不妨退给“会员”们;既然是力图做“公益”,接下来不妨采取定期

通联的方式,分流“会员”,让他们单独活动……要知道,无论如何也不能再干“拦绳收费”的事了,公益绿地归全体市民所有,不是你家的后花园。

当然,如果有正规的婚介所愿意接手“竹林爱情角”,或者是“竹林爱情角”愿意变身为合法的婚介机构,也未尝不可。如果“竹林爱情角”处理完善后事宜后销声匿迹自然不论,如果是实现“转型”,起码应该做到以下几点:规范收费,不私占公共绿地,确保每一位会员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。如能做到这些,“竹林爱情角”或能恢复其当初的美好。

延伸来看,“竹林爱情角”的际遇,应该引起其他类似“公益组织”检视自身的反思,能够成为相关部门进行常态管理时审慎思考的案例。



承认CPI超标,抵达真相之始

国家发改委主任张平9日在“全国煤炭工作会议”上表示,估计今年的CPI(居民消费价格指数)要比3%稍微高一点,这是发改委官员今年以来首次表态,称全年CPI可能高于3%。今年年初,我国设定的管理通胀预期将把全年CPI增长控制在3%的水平。(11月10日《新京报》)

以往,不少官员陷入了指标主义的漩涡不能自拔,为了达到预期目标,不惜弄虚作假,数字挺好看,但华而不实,轻轻一挤皆是水分。承



认CPI超标,老百姓就会心安,才可能摆脱无力感,同时决策部门才更好地有针对性地制定政策。因为很显然,CPI是3%,还是5%,乃至是7%,所对应的决策绝对不一样,所以,愿国家发改委的坦诚,能够刷新个别官员的陈旧思维,并形成一种制度性安排,即尊崇事实,实事求是,不遮蔽真实数据,也不给数据掺水。 王石川

“摒弃以官定薪”应注意哪些问题?

11月9日,人社部劳动工资研究所所长苏海

南做客人民网谈社会保障和收入分配。他透露,我国要改变当前公务员工资制度不完善的怪现象,就应摒弃以官定薪。(11月10日《京华时报》)

公务员工资摒弃以官定薪有着积极意义,利于基层公务员的稳定和发展。但同时,有两个问题应被重视:一是公务员工资应透明,让纳税人知晓,改变福利泛化的怪象。也就是说,应着力消除制度外收入的存在。二是要破除公务员薪酬调整只升不降的怪圈。目前我国公务员薪酬能升不能降,能增不能减的状况非常普遍。解决之道是,公务员作为社会的管理者和服务者,其整体绩效表现为社会秩序、经济发展状况的优劣,因此,公务员薪酬水平应该与其挂钩,上下浮动,这也是许多国家和地区的惯例。

朱四倍